

乐清法院多措并举护航民营经济

通讯员 王威

近日,乐清法院邀请来自正泰、德力西等20余家企业的负责人召开座谈,以“听诊”方式听取了民营企业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为下一阶段保障民营企业发展开好“处方”。

今年以来,为贯彻落实省委“三服务”活动要求,助力加快打造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乐清法院出台了《关于开展亲商助企司法服务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职能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举措二十条》,按照“服务一批、帮助一批、处置一批、打击一批”原则,推行差异化处置模式,“一企一策”提供精准司法服务。

乐清法院建立了院领导结对帮扶重点企业机制,还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法治文化进行业”“院企专线周周通”等特色司法服务活动,帮助企业提升风险预警和防范能力。

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

为避免涉企纠纷扩大,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乐清法院开辟诉前快速调解渠道,通过加强立案阶段的诉讼指导和法律释明,引导争议各方通过协商方式解决纠纷。

今年1月,乐清法院受理了3起以本市一上市企业及子公司为被告的买卖合同纠纷案,金额达1200余万元。考虑到相关

诉讼措施可能会对企业正常生产及股价造成较大影响,法院主动上门展开调解,促成其中2起案件当场履行,并就剩余货款支付达成和解。双方对处理结果均表示满意,原告当即申请撤诉。

同时,乐清法院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开通重大涉企案件诉讼“绿色通道”,做到快立快审快执,保证中小企业的正常运营。今年以来已审结涉企案件984件,同比增加18.6%,平均审理天数50.6天,同比减少3.6天。

此外,乐清法院还出台《关于出具企业涉诉记录证明的规定》,实现企业无诉讼证明当场制作、当场送达,践行“最多跑一次、最好不用跑”理念。

保障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

乐清的民营经济发达,涉及本市支柱产业低压电器、电子元器件及明星企业的“仿名牌”“傍名牌”等商标侵权纠纷层出不穷。浙江中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低压电器行业技术领先的制造商,2011年以来,先后向乐清法院提起知识产权诉讼55件。法院按照“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理念,成功调撤化解案件36件,其余通过判决加大对重复侵权、恶意侵权等行为的制裁力度,充分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乐清法院还通过深化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机制试点,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赔偿和刑事制裁力度,推动经济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保障乐清国家自主创



林向光带队走访调研企业



企业送来感谢锦旗

新示范区建设。

灵活采取保全和执行措施

某阀门公司是乐清当地知名外贸型企业,因受担保链牵连被列入失信名单导致无法开具信用证,进而影响外贸生意。乐清法院得知情况后,灵活运用司法政策,通过临时解除失信措施,使这家企业顺利开具了1800万美元的信用证,有效保障了企业与外商数亿元的外贸订单不受影响。

新形势下如何做到善执惠商?乐清法院坚持善意执行:对企业为被执行人的案件,依法慎用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优先采取方便执行且对当事人生产经营影响较小的执行保全措施;对暂时陷入债务危机,但仍正常经营,有发展前景的负债企业,优先采取“活查封”,引导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帮助被执行企业走出困境。

对外设立司法服务联络站

今年2月11日,乐清法院院长林向光

在当地党委政府举办的海内外知名人士新春座谈会上宣布:设立北京、上海等9地驻外商会“司法服务联络站”,并聘任各地商会会长、联络处主任53人担任法院特邀调解员。

乐清是温州模式的主要发祥地之一,有40万人常年在全国各地经商、办企业、建市场,在全国210家温州商会中,商会会长为乐清人的比例达30%。为充分发挥各地乐清商会的资源优势,满足民营企业纠纷多元化解、快速化解和有效化解的实际需求,乐清法院引入商会调解机制,通过委托或邀请司法服务联络站或特邀调解员协助调处案件,实现“商人纠纷商人解”,目前已通过商会组织协助化解纠纷47起。

“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是新时代赋予人民法院的一项重要任务,乐清法院将继续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在全局中行动,运用法治化手段破解企业发展难题,实现法律效果、经济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更高质量的司法服务。”林向光说。

微播报

温州中院:

建立健全行政争议特邀调解员机制

为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协助化解行政争议,温州中院联合温州市司法局出台《温州市行政争议特邀调解员选聘及履职评价办法(试行)》。除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律师外,选聘征迁、信访干部和服判息讼的行政诉讼代理人共47人担任特邀调解员。他们通过“现身说法”的方式,针对性化解行政争议,成功调解行政案件100余件。

首个审判执行部门联合合议庭审理破产案件

温州中院近期组成由破产审判庭庭长担任审判长、破产审判部门法官及执行部门法官联合组成的合议庭进行审理,并裁定受理温州元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这是该院首次组成跨审判、执行部门的合议庭审理破产案件,旨在推动执行和破产程序的更好衔接,充分发挥各部门优势推进破产案件审理。

鹿城法院:建立劳动人事争议裁审衔接机制

为保障仲裁与诉讼有效、顺畅衔接,日前,鹿城法院和鹿城区人社局建立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与诉讼衔接机制。今后,该院将建立重大劳动争议案件仲裁和审理绿色通道,遵循“快立、快审、快结”原则,及时妥善处置重大劳动争议案件。与此同时,该院与人社局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信息共享制度,沟通协调争议仲裁与诉讼受理范围、法律适用标准等问题,并实现信息互通和数据共享。

瓯海法院:设立全省首家协会商会调解中心

为助力“两个健康”先行区建设,瓯海法院联合瓯海区工商联设立全省首家协会商会调解中心,出台《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通过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明确诉调对接的范围和方式、规范诉调对接工作流程、加强队伍建设和培训、落实调解经费保障等举措,推动民营企业纠纷多元化解。

龙湾法院:出台意见保障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

日前,龙湾法院制定出台服务保障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的相关实施意见,从助推创新平台建设、助力创新企业培育、服务保障创新人才培养、强化创新技术保护和提升司法保障效果等方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服务保障龙湾区创新驱动发展。

洞头法院:多措并举加大财产保全力度

为最大限度保护申请人合法权益,助力“基本解决执行难”,洞头法院通过规范保全流程、提高保全效率、降低保全门槛等举措,不断加大财产保全力度、规范保全案件办理。2018年,该院共受理保全案件270件,执结270件,结案率100%,保全标的额达2.37亿余元。

乐清法院:启动“法治文化进行业”活动

近日,乐清法院举行“法治文化进行业”启动仪式。这次活动旨在通过开展法治专题讲座、“巡回审判进行业”等形式,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的合法权益。当天,该院还举行了以“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化解”为主题的“法治文化进行业”首场法治专题讲座,并向女企业家协会授牌,成立“司法服务联络站”。

瑞安法院:公布首批“职业放贷人”名录

近日,瑞安法院正式公布首批“职业放贷人”名录,30名“职业放贷人”名列其中。该名录的公布,有利于案件承办法官加强对“职业放贷人”案件证据和事实审查的规制,进而严查妨碍民事诉讼行为;同时,对打击虚增债务、伪造证据、“套路贷”、高利转贷、暴力索债等违法行为,亦起到很好的监管威慑作用。

永嘉法院、泰顺法院:开展涉民生案件执行系列行动

近日,永嘉法院召开涉民生案件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及10余名申请人代表参加。2018年以来,该院共执结涉民生案件512件,执行到位标的额1520余万元,为21名申请执行人发放司法救助金46.39万元。

泰顺法院连续两次开展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统一行动,累计拘传52人、罚款25人、拘留15人。其中,执毕涉民生案件3起,执行到位标的额16.29万元。

平阳法院:强化涉企案件执行

为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的合法权益,平阳法院多举措强化涉企案件执行:运用破产重整、和解、清算,实现市场主体有效救治和有序退出;慎用强制措施,严禁超标的查封、扣押、冻结,对正在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一般不得采取扣押、拍卖等执行措施;强化调解力度,优先调解,分期履行,帮助企业维持正常经营,盘活资金。

苍南法院:大力推进“执转破”工作

苍南法院通过“加强流程规范,畅通执破渠道”“强化部门协同,形成执破合力”“简化审判模式,提升执破实效”“深化司法网拍,盘活执破资产”等四大举措,着力完善执破衔接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执转破”工作有序开展。2018年,该院受理“执转破”案件25件,审结20件,清理涉执行案件95件,累计盘活企业存量资产1.6亿元,释放土地资源107亩、房屋面积6.5万平方米。

文成法院:为乡镇群众提供“立审执”一条龙服务

近日,文成法院组成3支执行实施团队,每个团队配备1名执行法官加1名书记员,进驻珊溪、玉壶、南田镇3个基层法庭,专门从事乡镇执行工作,为乡镇群众提供“立审执”一条龙服务。当事人在基层法庭案件审结后,可直接提出执行立案申请,并由驻庭执行团队直接在当地开展执行文书送达、线索排查、财产查封等工作。截至目前,3个法庭已受理申请执行案件114件,“家门口”司法服务再进一步。

温萱 整理